

社会消费不断扩大 城乡市场日益繁荣

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30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全省社会消费迅猛增长，商品市场体系逐渐完善，商品市场规模迅速扩大，城乡市场繁荣活跃。

一、消费规模不断扩大，消费层次逐步提高

随着经济的发展，全省消费市场规模持续扩大。1950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只有6.45亿元，2008年突破4000亿元，达到4119.66亿元，是1950年的639倍(见图1)。2008年人均零售额6018元，是1950年的287倍。

2008年，全省城市市场消费品零售额达2442.94

亿元，较1950年增长911.5%，占全部零售总额的59.3%，比1950年提高17.7个百分点；农村(县及县以下)消费品零售额1676.71亿元，较1950年增长435.5%。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全省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居民消费性支出大幅增长，居民消费结构开始从量的满足向质的需求转变，消费档次逐步从低向高发展。

在城镇居民家庭生活消费支出中，食品、衣着、居住支出在生活消费支出中的比重不断下降，而医疗保健、交通通讯、教育文化娱乐的比重不断上升。2008年，全省城镇居民用于吃穿住的支出比重为60.5%，比1950年下降23.9个百分点，而用于医疗保健、交通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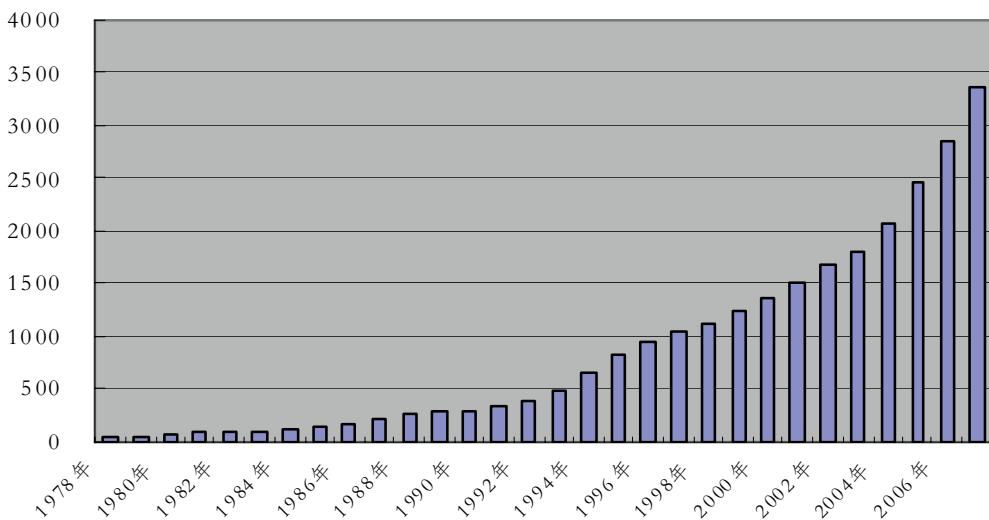


图1 1978—2008年湖南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单位:亿元)

讯、教育文化娱乐、其他商品和服务的比重为39.5%，比1950年提高23.9个百分点。

从农村居民消费支出结构看，位列农村居民各类消费支出首位的食品消费比重逐年下降，服务性消费快速增长。全省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从1950年的75%下降到2008年的51.2%。新中国成立初期，农民以解决吃饭穿衣为目的，改革开放后，农村居民生活消费结构序列为基本生存型的吃、住、穿和用品、服务性支出及其他；到2008年，农村居民生活消费结构逐步向更高层次的享受型和发展型转变，文化教育娱乐、医疗保健、交通通讯支出的比重稳步上升，农民人均文化教育娱乐、生活服务支出达887.52元，占总支出的23.3%。

新中国成立60年来，湖南省经历了三次消费升级。第一次是20世纪80年代初，以手表、自行车、缝纫机为代表；第二次是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以彩电、冰箱、洗衣机、空调为代表；第三次是20世纪末开始到现在的以汽车、住房和通讯为主导的消费升级。随着居民收入增长和商品供应的日益丰富，加速了以住房、汽车、通讯电子、教育和旅游休闲为主要消费热点的居民消费升级进程，商品市场销售亮点频现。一是住房热销带动了相关商品销售快速增长。2002—2008年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日用品类、家用电器及音像器材类、建筑及装潢材料类等商品零售额年均分别增长23.1%、17.4%和23.3%。二是汽车等发展类商品销售旺盛。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企业汽车零售额159.8亿元，与2002年相比，年均增长43%，汽车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从2002年的1.2%上升到2008年的3.9%。与此相关的石油及制品类实现零售额284.79亿元，增长35.3%。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贸易企业汽车零售量11.68万台，增长15.5%，零售额达到154.58亿元，增长26.1%，其中轿车零售量9.68万台，增长16.8%。三是以移动电话为主的通讯电子类商品销售大幅增长。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贸易企业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12.93亿元，与2002年相比，年均增长50.8%。

每百户城镇居民拥有家用电脑和移动电话分别从2002年的26.67台、102.66台提高到2008年的43.12台和154.49台，分别增长61.7%和50.5%。四是居民消费层次不断提高，消费内容逐步扩大到娱乐、休闲、文化、旅游和健身等方面。2002—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企业化妆品类、金银珠宝类、体育及娱乐用品类、文化办公用品类等商品零售额，年均分别增长24.5%、23.7%、23.3%和18%。

二、市场体系逐渐完善，商品市场健康发展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全省消费品实现了从供不应求到供大于求，由卖方市场到买方市场的转变。“一五”期间，国家对粮、油、猪、棉布等重要商品实行统购统销、派购或统一收购。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商业工作中一些合理政策和制度被当成资本主义的东西加以批判和取消，凭票定量供应品种增加，商品供应渠道单一。1983年取消了长达30年的布匹定量供应，1985年和1992年又分别取消了食用油和粮食的定量供应。20世纪90年代中期后，消费品市场和生产资料市场逐步由卖方市场向买方市场转化。据原国内贸易部对600余种商品的统计，1993年下半年供求平衡或供过于求的商品比重达到91.6%，供不应求的仅8.4%。1997年供求平衡的商品占66.6%，供大于求的占31.8%，供不应求的仅占1.6%。2005年以来，供求基本平衡的商品只占26.7%，供过于求的商品占73.3%，没有供不应求的商品。这种供求关系变化特点在湖南得到充分体现。通过政府组织和市场调节，满足市场不同层次需要，实现了商品市场的均衡。

新中国成立前，全省商品市场局限于部分消费品的流通，范围狭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消费品市场和生产资料市场体系迅速扩大，形成了以专业批发市场为龙头，各类生产要素市场为主体的多功能、多层次的市场体系。2008年，全省拥有专业市场1119家，成交额1186.53亿元，占全部市场总成交额的63.2%，不仅涵盖了生产资料市场、农产品市场、食品烟酒饮料市场、纺织服装鞋帽市场、日用消费品市

场、建筑装饰材料市场等传统市场，还培育了许多新兴市场，如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市场、电器市场、通讯器材及电子设备市场、医药医疗用品及器材市场、金银珠宝市场、花鸟鱼虫市场、旧货市场等等。在各类专业市场中，农产品市场最多，达548家，其次是纺织品服装鞋帽市场195家，生产资料市场117家，建筑装饰材料市场64家。从生产资料市场看，逐步打破了重要生产资料单纯依靠计划分配的格局，市场调节的比重不断增加，市场经济和市场配置资源已成为生产资料流通的主导形式。各类生产资料市场如钢材、煤炭、水泥、汽车及化工产品、机器设备等，均得到充分的培育发展。近年来，为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全省还涌现了期货市场、拍卖市场和租赁市场等新形式的生产资料市场。

新中国成立初期，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党和政府颁布了保护工商业的政策，湖南成立了商业管理机构，湖南商业得到迅速恢复。1955年，湖南完成了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放了国家领导下的集贸市场，一个以国营为主导的社会主义统一市场逐步形成。1958年开始撤并专业公司，实行政企合一，基层供销社人员和资产下放到人民公社统一管理，小商小贩过渡为国营企业，关闭集贸市场，形成了单一的国营商业独家经营局面。1961年恢复供销社系统，1970年供销社并入国营商业，后改为全民性质经济，流通渠道进一步单一化。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对社会主义商业体制的种种弊端进行改革，集贸市场重新恢复，以国营商业为主导的多种经济形式同时并存的格局已经形成。随着党的十五大赋予非公有制经济与公有制经济在社会主义市场中平等竞争的市场主体地位，非公有制经济在流通这个竞争性的领域中迅猛发展。近几年，在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国有、集体经济的市场份额逐步缩小，而个体、私营经济比重不断扩大。公有制经济占全部社会消费品总额的比重由1995年的40.5%下降到2008年的6.9%，非公有制经济比重由1995年的59.5%上升到2008年的93.1%。目前，全省商品市场已形成了国有经济、

集体经济、个体经济、私营经济、股份经济、混合经济、外商投资经济、港澳台投资经济互相并存、共同发展的局面；多种经济成分、多种流通渠道、多种经营方式、多种经营业态并存的商品市场格局和遍布城乡的流通网络基本形成。

三、经营水平不断提高，新型业态快速成长

（一）批发零售企业规模壮大

全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企业紧紧抓住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不断开拓市场，努力扩大销售规模，规范市场行为，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步增长，为全省消费市场快速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限额以上企业规模不断扩大，龙头企业不断增加。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贸易业法人企业2306家，比2002年增加1564家；主营业务利润345.85亿元，与2002年相比，年均增长39.4%。2008年，销售总额超过10亿元以上的批发企业19家，零售企业24家。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实现零售额910.97亿元，2002—2008年，年均增长29.3%。

（二）住宿餐饮发展加速

随着居民生活质量的不断提高和消费观念的转变，全省居民外出就餐的人越来越多。多种经济成分的餐饮企业相互竞争，共同发展，逐步形成了各种风格、不同消费档次的适应居民需求的餐饮业新局面，尤其以老字号餐饮品牌、特色旅游餐饮街区、民族餐饮、主题宴会、农家乐餐饮等为典型代表，推动了餐饮市场的发展壮大。2008年，全省住宿和餐饮业实现零售额593.96亿元，2002—2008年，年均增长21.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由2002年的11.2%提高到2008年的14.4%。2008年，全省限额以上餐饮业法人企业1319家，资产总计298.89亿元，主营业务收入148.06亿元，2002—2008年均分别增长50%、57.4%和49.8%。星级宾馆569家，其中四星级以上宾馆78家。

（三）新型业态不断涌现

自1992年开始，我国政府开始批准允许外商和港

澳台商投资城市零售业。1998年9月，建筑面积达11.3万平方米的平和堂在长沙市商业中心建成开业，标志外资商业企业正式进入长沙，长沙流通业进入一个新阶段。随后以家乐福、沃尔玛、麦德龙等为代表的一批世界著名的外国跨国商业公司纷纷涉足湖南省零售业领域，连锁零售市场建设步入规模创新、功能创新、结构创新的新阶段。一批大型百货商店、购物中心、仓储式商店、平价商场、专卖店、便利店、快餐店、超级市场、连锁经营、电视直销等具有现代气息的经营形式不断涌现，新型业态竞相发展。2008年，全省拥有限额以上连锁企业111家，门店总数3809个，分别比2002年增加79家和3376个；实现销售额(营业额)569.29亿元，2002—2008年年均增长61.5%；拥有限额以上超级市场230家，实现零售额154.84亿元，占全部限额以上批零企业零售额的比重达20.1%。作为新兴购物方式的快乐电视购物自2006年创立以来一直以较高速度增长，2008年累计零售额14.25亿元。

(四) 流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全省大型商品交易市场、物流园区建设发展迅速，规模化、专业化发展趋势明显，有力推动了商品流通业的发展。一是超大型市场快速发展。2008年，成交额过亿元的商品交易市场达263家，比2002年增加146家，总成交额1452.9亿元，比2002年增长814.9%；成交额在10亿元以上的商品交易市场32家，比2002年增加22家。10亿元以上商品交易市场的成交额占全部成交额的比重为56.1%，比2002年提高10.6个百分点。二是市场规模大幅度扩张。2008年成交额亿元以上市场营业面积为803.93万

平方米，比2002年增加459.26万平方米。其中营业面积超过10万平方米市场13个，年末摊位数2000个以上的14家。三是市场门类齐全，专业化程度提高。2008年末，全省各类亿元以上的专业市场达169家，比2002年增加91家，占全省亿元市场的比重为64.3%，涵盖了生产资料市场、农产品市场、日用消费品市场、建筑装饰材料市场等一批各具特色的专业性市场。在各类专业亿元市场中，农产品市场最多，达39家，其次为纺织品服装鞋帽市场37家，生产资料市场35家，建材装饰材料市场20家。四是大型交易市场的分布相对集中，集约度提高。2008年全省亿元市场中，长沙有58家，株洲有43家，两市占全省亿元市场总数的38.4%；两市亿元市场商品成交额826.82亿元，占全省的56.9%。其中，长沙市亿元商品交易市场商品成交额668.71亿元，占全省的46%。五是物流园区建设快速发展。近年来，全省现代物流业供需规模进一步扩大，物流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物流市场按照行业、地域和产品不断细分，物流企业力求在某一领域做精、做细、做强、做出特色。如一力物流依托湖南钢材大市场，在全省钢材物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并积极向外省拓展业务；金霞粮食能流实现从传统粮食仓储企业向现代粮食能流企业的成功转型，成为全省粮食能流行业的领头羊；星沙物流和中南物流背靠长沙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大力开展配载业务，取得了不俗业绩；湖南天骄公司在为车辆和货物提供配载信息平台方面开创了一片新天地。

(湖南省统计局贸易外经统计处 执笔：贺淑贞)